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溫舒蘋
傳真：03-8462780
電話：03-8462860#260
電子信箱：vitawe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壽豐鄉豐山國民小學(附設幼兒園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800286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申訴調查結果通知加害人範例。2、教育部書函。3、衛生福利部函。
(1080028604_Attach000.doc、1080028604_Attach001.pdf、
1080028604_Attach002.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修訂性騷擾防治法適用之「性騷擾事件申訴成立通知書—加害人所屬單位致加害人」之公文範例1份
(如附件)，請幼兒園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8年1月31日臺教學(三)字第1080014501號書
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花蓮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、花蓮縣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8/02/13



1080000395